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19年11月8日以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通知，并于11月15日在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李建湘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以债转股形式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同意将公司对广东和胜新能源汽车配件有限公司的3,000万元债权转作为对广东和胜新能源汽车配件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按同等金额增加其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实施后，广东和胜新能源汽车配件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将由5,000万元增加至8,00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以债转股形式增加注册资本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0票。

2、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在不超过总授信额度范围内，最终以相关各家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各金融机构实际授信额度可在总额度范围内相互调剂，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本次申请授信额度及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12个月，授信额度在授信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0 票。

三、备查文件

1、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16 日